

行政事业 财务文件选编

第一册

(内部文件·注意保存)

吉林省革命委员会财政金融局

一九七二年九月

毛主席语录

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

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

政治工作是一切经济工作的生命线。

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各级领导同志务必充分注意，万万不可粗心大意。

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是我们的经济工作和财政工作的总方针。

节省每一个铜板为着战争和革命事业，为着我们的经济建设，是我们的会计制度的原则。

要进一步节约闹革命。

说 明

我局根据目前行政事业财务工作的实际需要，把在文化大革命以前和文化大革命期间以及省革命委员会成立以来有关的文件汇编成册印发给你们，以便在工作中查阅。因形势在发展，《选编》中有的文件内容，和当前的管理体制、管理办法不完全适应，仅供工作中参考。如有与现行规定抵触的一律按现行规定执行。

因我们政策水平有限，汇编时间比较仓促，有差错的地方，请及时提出，以便纠正。

吉林省革命委员会财政金融局

一九七二年九月

综

合

目 录

綜 合

1. 吉林省财政厅轉发财政部“关于五反运动中
追回脏款 脏物 财务处理办法的通知”的
通知..... 1
2. 中国人民解放军财政部軍事管制委员会关于
沒收和追回的脏款、脏物等财务处理办法
的通知..... 4
3. 吉林省人民委员会轉发国务院关于严格禁止
予收、予付貨款的通知..... 5
4. 中国人民銀行、财政部关于目前允許存在的
予收予付貨款范围的規定..... 8
5. 国家予算支出目級科目..... 10
6. 吉林省人民委员会轉发“国务院关于发布‘会
計人員职权試行条例’的通知”的通知..... 18
7.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軍委、中央文革小
組关于进一步实行节约鬧革命，“控制社
会集团购买力”，加强資金、物資和物价
管理的若干規定..... 27
8. 吉林省革命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貫徹实行节约
鬧革命，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的通知..... 31
9. 吉林省革命委员会財貿組关于“社会集团”
购买非生产性設備批准权限的暫行規定..... 32

10. 国务院关于严格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制止年终突击花钱的通知.....34
11. 财政部关于职工借用公款问题的规定.....35
12. 国务院关于严格控制到大寨等先进单位参观学习的通知.....37
13. 吉林省革命委员会关于接待外地来省办事人员和控制外出人员的通知.....38

工資、補助工資、福利待遇

1. 国务院人事局关于国家机关中炊事人员等在法定节日公休假日工作的工资问题的答复.....41
2. 吉林省财政厅、省人委人事局关于撤销国家机关中汽车司机、技术工人、炊事人员、电话员工、勤杂人员在法定节日、公休假日工作支付工资的规定的通知.....42
3. 财政部、公安部关于原有公安消防民警改为义务兵以后有关工资待遇问题的联合通知.....45
4. 吉林省人民委员会转发国务院关于地质勘探职工野外工作津贴暂行规定.....46
5. 吉林省人民委员会关于提高粮食统购统销价格的通知.....51
6. 吉林省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福利费掌管使用的暂行规定.....53
7. 财政部、内务部关于一九六四年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福利费标准等问题的通知.....56

8. 內务部、財政部、国务院人事局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員牺牲或者病故以后遺属生活照顧問題的复函.....	57
---	----

退 职 退 休

1. 国务院关于工人、職員退休处理的暫行規定.....	59
2. 吉林省人民委員会轉发劳动部发布試行“国务院关于工人、職員退休处理的暫行規定实施細則（草案）”的通知.....	63
3. 吉林省人民委員会关于試行并討論“国务院关于工人、職員退职处理的暫行規定（草案）”的通知.....	72
4. 国务院关于处理国家机关工作人員退职退休时計算工作年限的暫行規定.....	75
5. 国务院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員退休和工作年限計算等几个問題的补充通知.....	77
6. 国务院人事局关于轉业干部退职金計算問題.....	78
7. 劳动厅关于如何計发职工退职补助費問題的通知.....	79
8. 劳动厅、省总工会关于患病职工的退职待遇問題的通知.....	79

产、病假及暫列編外人員生活待遇

1. 吉林省人民委員会轉发“国务院关于老、弱、残职工暫列編外的通知”和国务院批轉
--

- “劳动部、内务部、全国总工会关于安置
和处理暫列編外的老、弱、残职工的意见”
的通知……………81
2. 国务院关于老、弱、残职工暫列編外的經費
开支問題的通知……………84
3. 中央精減小組办公室复关于安置和处理老、
弱、残职工工作中的一些問題……………84
4. 財政厅轉发“关于暫列編外人員的生活待遇
和财务开支办法的通知”的通知……………85
5. 省編制委员会关于編外人員的範圍及其审批
手續的規定的通知……………88
6. 省人事局轉发国务院“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
員病假期間生活待遇試行办法”的通知……………90
7. 內务部、財政部、国务院人事局关于国家机
关工作人員病假期間待遇試行办法中的問
題的联合通知……………92
8. 省人民委员会人事局关于对革命有重大功績
和对社会有特殊貢獻的工作人員在病假期
間的生活待遇如何酌量提高問題的通知……………93
9. 省人事局关于轉发“內务部有关退休費标准
和病假期間生活待遇等問題的通知”的
通知……………94
10. 国务院关于女工作人員生产假期的通知……………97
11. 省劳动厅、节制生育工作委員会关于职工节
制生育休息期間工資支付問題的試行通知……………97

探 亲

1. 国务院关于工人、职员回家探亲的假期和工资待遇的暂行规定.....99
2. 劳动厅转发关于职工探亲假和探亲车船费等问题的答复101
3. 省劳动厅关于职工探亲车船费报销问题的通知102
4. 财政部关于职工探亲车船费开支标准的通知 ...103
5. 财政部关于职工探亲车船费报销问题的解答 ...104

差旅费、调遣费

1. 财政部“关于到享受野外勘探津贴单位出差住勤费补助问题”的通知105
2. 财政部关于支援内地职工调职期间和接家属期间绕道差旅费报销问题的复函106
3. 省人民委员会转发国务院“关于工人职员在企业之间调动工作后的工资和补助费的暂行规定”的通知107
4. 省教育厅、财政厅转发教育部、财政部“颁发关于高等学校毕业生统一分配工作调遣费开支的规定”109
5. 省人民委员会关于执行“国务院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调动中各项待遇问题的规定”的补充规定113

外賓、援外人員待遇

1. 国务院批轉財政部、外交部、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修訂三个外事費用开支标准的请示报
告117
2. 外交部、財政部、外經部关于我国援外出国
人員生活待遇的暫行規定122
3. 外交部、財政部、外經部关于“我国援外出国
人員生活待遇的暫行規定”的补充規定128
4. 外交部、財政部軍管会“关于恢复临时出国
人員应扣交伙食費的通知”130
5. 省革委会办公室、財貿組通知130

招待所、托儿所

1. 省人民委员会批轉省人委办公厅、財政厅
“关于降低宾馆、招待所宿費标准的报
告”的通知133
2. 省人民委员会关于修改省級托儿所收費标准
的通知136
3. 省人民委员会关于頒发食堂、托儿所（幼儿
园）、招待所定員标准的通知139
4. 省財政厅复关于机关托儿所（幼儿园）經費
問題函142

基本建設資金

1. 省計劃委員會、財政厅轉发国家計委、財政部关于基本建設投資和各項費用划分規定的通知145
2. 省人民委員會轉发“国务院关于严格禁止楼館堂所建設的規定”158
3. 国务院关于严格禁止楼館堂所建設的补充規定162
4. 省計劃委員會关于零星土建工程审批办法的通知164
5. 省計劃委員會、財政厅关于轉发国家計委和財政部“关于使用各种專項資金安排基本建設投資的几項規定”的通知165

行 政

1. 財政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总后勤部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厂矿、高等院校配备专职武装干部的工資和福利費改由地方开支的通知169
2. 商业部、財政部关于将市場管理人員列入国家行政編制的联合通知170
3. 省財金局关于人民銀行县、市（旗）支行費用开支下放地方管理的通知171
4. 財政部关于人民銀行县支行、城市办事处、

營業所、儲蓄所費用开支下放地方管理的 通知	173
5. 省人委批轉省軍區司令部、公安廳、民政廳、 財政廳、編委“關於公安消防民警實行義 務兵役制有關問題的報告”	174
6. 財政部關於國家機關、事業單位小單位伙食 補貼的暫行規定	177
7. 省人委批轉“省財政廳關於恢復農村小單位 伙夫工資補貼的報告”的通知	179
8. 省財政廳關於職工租用私房租金補貼問題的 函復	180
9. 省財政廳關於公安局和派出所人員夜餐費問 題的函復	181
10. 財政部軍管會、中國人民解放軍總後勤部關 於軍隊支左、支工、支農、軍管、軍訓人 員供應問題的補充通知	182

撫恤、救濟

1. 內務部關於革命工作人員傷亡褒卹暫行條例 ...	185
2. 內務部公布1955年幾項優撫標準的通知	187
3. 關於“1955年幾項優撫標準”的補充說明	189
4. 內務部、財政部關於頒發“撫恤、救濟事業 費管理使用辦法”的聯合通知	190
5. 內務部、財政部關於革命殘廢人員因傷口復 發到外地治療和到外地安裝假肢所需旅費 報銷問題的批復	197

6. 內务部关于民兵在訓練中发生伤亡的撫恤問題的通知	198
7. 內务部关于部队在軍事訓練或軍事演习中发生事故致殘的人員如何撫恤的問題	199
8. 內务部、財政部关于解决企业职工退休后生活困难救济經費問題的通知	200
9. 內务部、劳动部复关于因工負伤退职职工伤口复发的治疗費用等問題的函	201
10. 劳动部、內务部关于經濟建設民工因工負伤未愈返家或伤口复发的医疗費如何开支問題批复	202
11. 財政部、劳动部、內务部关于水利工程竣工后民工伤病复发所需費用資金来源的答复	203
12. 吉林省人民委员会轉发国务院关于精減退职的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問題的通知	204
13. 內务部关于精減退职的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工作中若干問題的解答	207
14. 內务部、劳动部、財政部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精減退职的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問題的通知”的联合通知	208
15. 財政部、內务部、卫生部关于革命殘废軍人、复員軍人、麻瘋病人經費开支划分問題联合通知	210
16. 內务部、財政部关于对在乡三等革命殘废軍人发放殘废補助費的通知	212
17. 財政部、內务部、卫生部关于复員軍人、退伍义务兵医疗減免問題的复函	214

18. 內务部关于帶病回乡退伍义务兵慢性病治疗	
891 問題的复函	215

文 化

1. 財政部、文化部頒发关于文化事业財務方面	
若干問題的規定	217
2. 文化部、財政部关于文化財務若干問題的	
解答	219
3. 財政部函复各級报社亏损补助和管理方法的	
問題	220

教 育

1. 省教育厅、財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經費	
管理問題的通知	223
2. 省教育厅、財政厅关于教育經費使用問題的	
通知	225
3. 省教育厅、財政厅关于处理吉林省高等院校	
附設工厂、农場及有关財務方面問題的	
規定	228
4. 財政部、教育部关于教育事业財務管理若干	
問題的規定	231
5. 教育部、財政部发送“外国留学生經費开支	
标准的規定”的通知，請按照执行	233
6. 教育部、財政部关于在外国語学校設置人民	
助学金問題的通知	236

7. 省教育厅、财政厅关于长春外国语学校学生
人民助学金标准及使用办法的规定237
8. 省财政厅、教育厅转发财政部、高教部“关
于高等学校毕业生劳动实习期间有关经费
开支问题的规定”的通知239
9. 省高教局、财政厅转发高教部、财政部“关
于重新制定高等学校学生生产实习经费开
支办法的通知”242
10. 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全日制中等专业学校
学生生产实习经费开支问题的通知251
11. 财政部、教育部函复有关进修教师经费开支
的几个问题252
12. 教育部、财政部函复有关进修教师经费开支
的几个问题253
13. 教育部复关于进修教师工资待遇和经费开支
等问题254
14. 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在职干部参加高等函授
学习集中面授等往返旅费负担问题的意见 ...255
15. 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在职干部参加函授学
习集中面授等往返旅费负担问题的规定257
16. 财政部、高教部关于接待外宾的在校学生伙
食费用问题258
17. 省劳动厅、财政厅、教育厅转发“关于职业
学校经费、编制的暂行规定”的通知259
18. 财政部关于高等学校进行全国性跨省区招生
录取的工农兵学员赴校路费开支问题的通
知263

19. 省財金局关于我省参加高等学校全国性跨省
区招生录取的工农兵學員赴校路費开支問
題的通知264
20. 省財金局、劳动局、教育局轉发国务院科教
組、中华人民共和国財政部关于高等学校
學員工資发放等有关問題的通知266
21. 省財金局、教育局轉发国务院科教組、总后
勤部、財政部关于大专院校放假后學員有
关开支問題的通知269

卫生、公費医疗、計划生育

1. 卫生部、財政部关于医院工作人員的工資全
部由国家予算开支的联合通知271
2. 財政部、卫生部关于加强卫生事业財務管理
若干問題的規定273
3. 財政部、卫生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关于修改“复員后精神、麻疯病員住院生
活費用开支标准的規定”联合通知275
4. 省革委会生产指揮部关于取消疗养院住院伙
食補助費的批复277
5. 財政部軍管会、卫生部軍管会关于“农村卫
生工作队有关經費开支划分的意見”的
通知278
6. 卫生部軍管会、財政部軍管会关于“农村卫
生工作队有关經費开支划分的意見”的补
充說明279

7. 財政部、衛生部軍管會關於援外醫療隊人員
國內工資改由原單位經費開支的通知280
8. 省人委批轉省衛生廳、財政廳、省人民委員會
人事局“關於加強公費醫療管理工作意
見的報告”的通知281
9. 衛生部、財政部關於享受公費醫療的單位因
駐地遷移和在職幹部調訓期間辦公費醫
療轉移手續及經費處理辦法的通知284
10. 省人委批轉省財政廳“關於解決國家工作人
員就醫路費困難補助問題的報告”286
11. 國務院批轉衛生部、財政部關於享受公費醫
療的國家工作人員到外地就醫路費問題的
報告288
12. 衛生部、財政部關於改進公費醫療管理問題
的通知290
13. 省財政廳、衛生廳轉發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
部、衛生部“關於民辦學校教職員工是否
享受公費醫療問題的復函”的通知292
14. 國務院批轉衛生部、財政部關於計劃生育工
作經費開支問題的規定293
15. 省衛生廳、計劃生育委員會、財政廳、省總
工會關於計劃生育經費開支問題的通知296
16. 財政部軍管會、衛生部軍管會關於避孕藥實
行免費供應的通知298